

证券代码：873556

证券简称：聚宝盆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聚宝盆（苏州）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聚宝盆（苏州）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丽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

56,827,96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孙丽女士代表董事会汇报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成员杜益斌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主要内容包括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和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结合 2025 年度公司对资金的需求情况，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股东及其关联方借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股东曹旭、孙丽及其关联方于 2024 年实际向公司提供 202,232,000.00 元无息借款，超过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120,000,000.00 元，故本次会议追认上述拆借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827,96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的规定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勤本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朱晓军、董超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综上所述，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、《聚宝盆（苏州）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、《江苏勤本律师事务所关于聚宝盆（苏州）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聚宝盆（苏州）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